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二、会议内容

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三、通过监票、计票人名单

四、公司相关人员对上述议案作详细说明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以上议案

七、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对大会程序合法性、有效性进行见证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闭幕

议案一：

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董事会决定：通过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100%股权。首次挂牌价不低于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并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的有关规定，以公开挂牌方式竞价确定出售价格。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林评字【2020】273号），截止2020年8月31日，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合计价值25,321.65万元。

以上议案, 请各位股东表决。